

潜江市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防控指挥部办公室

关于进一步加强近期婚丧宴请活动管理的 通 知

各区、镇、街道疫情防控指挥部、市直和驻潜各单位：

鉴于当前严峻复杂的防控形势，为守住守牢我市防控防线，保障全市人民群众健康安全，现就加强婚丧宴请活动管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按照非必要不举办的原则，坚持“谁主办、谁负责，谁承办、谁负责，谁主管、谁负责，谁提供场所、谁负责”，严控各类婚丧宴请等聚集性活动，大力提倡“喜事缓办、丧事简办、宴会不办”，确需举办的尽可能缩小活动规模。

二、进一步压实婚丧宴请活动疫情防控的四方责任。各区镇街道疫情防控指挥部对属地婚丧宴请活动疫情防控工作负总责，要进一步加强引导，精细管理，管控风险；市场监管、文旅、商务等有关部门要按照各自职责，切实做好餐饮单位、酒店婚丧宴请活动的监管；承接宴会的餐饮单位、酒店要认真履行疫情防控的主体责任，落实疫情防控的具体措施；举办宴会的家庭和个人应主动缩小规模，严格落实聚集性活动疫情防控工作要求。

三、要切实加强对婚丧宴请活动的管理。各地疫情防控指挥部要对辖区婚丧宴请活动情况开展摸排登记（登记表附后），确

需举办的，要加强疫情防控工作的指导，明确管理责任人；承办 5 桌以上宴会的餐饮单位、酒店须提前向所在社区（村）报备，严格做好疫情防控工作，明确专人管理，确保落实扫码、测温和餐前餐后佩戴口罩等措施，并做好食品安全和环境消杀等工作；举办宴会的家庭和个人也需主动向社区（村）报备，并告知参加宴会的人员情况。

四、严控重点人员参加婚丧宴请活动。严禁 28 日内境外归国、国内中高风险区、居家隔离和健康监测未期满人员参加活动。劝导省外人员不参加宴席，确需参加的需持有 48 小时核酸检测阴性证明来潜，并提前向宴会举办地社区（村）报备。

五、对因未落实本通知要求造成疫情扩散的，将依法追究相关地方、部门、餐饮单位及举办方责任。

附件：婚丧宴请报备情况登记表



婚丧宴请报备情况登记表

地方（盖章）：

序号	举办方	所在社区（村）	举办时间	举办地点（自办宴席或酒店承办写明酒店名称和酒店防控责任人）	宴请桌数	人员总数	村（社区）防控责任人及联系方式
1							
2							
3							
4							
5							

备注：各区镇街道每日一报，报送邮箱：496606727@qq.com